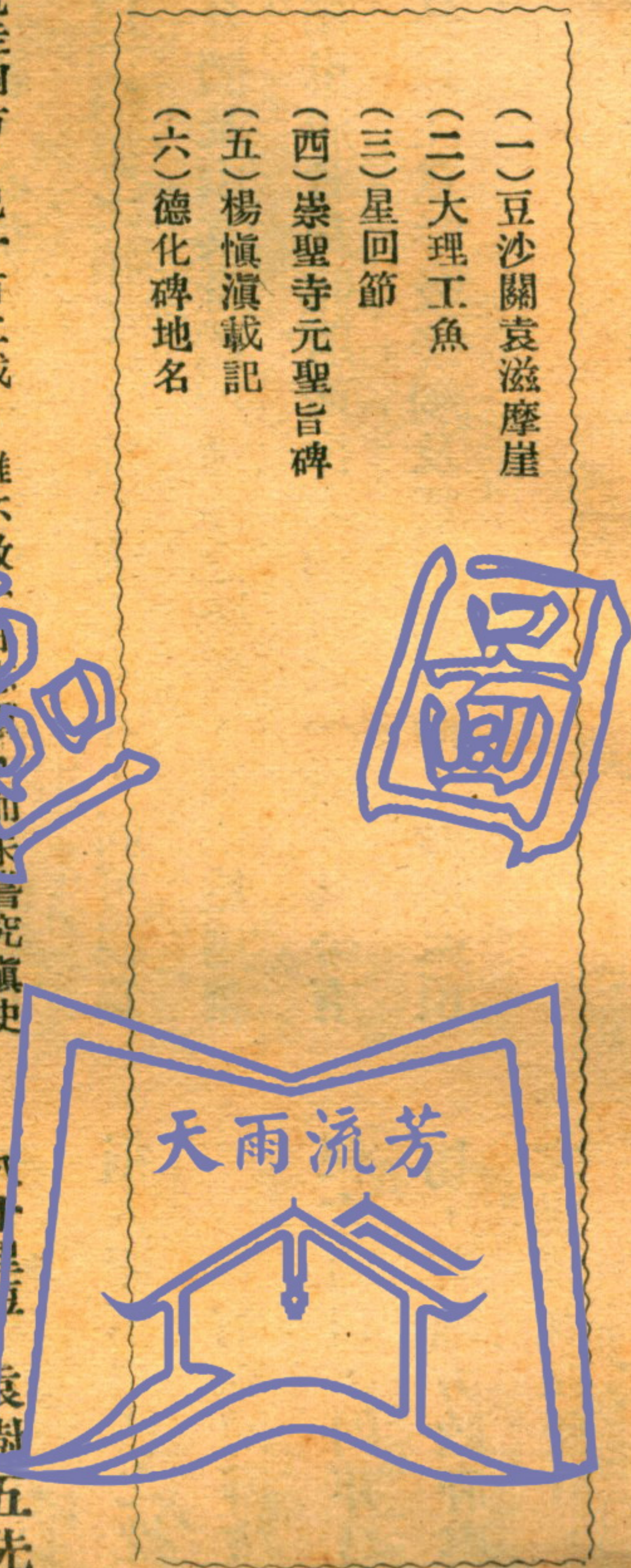


# 滇南舊事(一)



方國瑜

- (一) 豆沙關袁滋摩崖
- (二) 大理工魚
- (三) 星回節
- (四) 崇聖寺元聖旨碑
- (五) 楊慎滇載記
- (六) 德化碑地名



國瑜滇人，未弱冠走四方，已十有二載；雖不敢自詡博學，而亦嘗究滇史

也。去秋，遭伯父喪，匍匐回籍，過昆明，見諸老重修滇志，旁搜遠紹，張皇

幽眇，亦以是勉國瑜；國瑜經年讀書，愧無所成，豈足以言此道。今歸北平，

理舊業，偶有所獲，輒札記之，其可取者，復寫清本，以充雲南學會季刊編輯

，他日當續爲之。二十三年九月三日記。

八十里豆沙關。袁樹五先生，託胡君壽生拓數紙，一以贈方耀仙先生；

今夏，國瑜歸北平，遇耀仙先生於昆明，轉贈此本，乃得而讀之

文七行，錄書，讀由左而右，曰：

大唐貞觀十年口口口口九月廿日，雲南宣慰使一內給事俱文

珍，判官劉幽岩，小使吐突承瓘二，特節冊南詔使御史中丞

袁滋，副使成都少尹龐頌，三判官監察御史崔佐時，同奉恩

## 一 豆沙關袁滋摩崖

袁滋摩崖，在今大關縣豆沙關山路之左，

按：大關廳志作冊南詔碑，曰：在距城一百

命，赴雲南冊四蒙異牟尋如南詔；其時，節度使右僕射成都五尹兼御史大夫韋臯，署巡官監察御史馬益，統行營兵六馬，開路置驛，故刊石紀之。七

末署「袁滋題」三字，篆書。

大關廳志，載此文，惟有異字：——「九月廿日」，作「九月二十三日」；「判官劉幽岩」無「判官」二字；「成都少尹龐頤

，」無「都少」二字；「署巡官監察史馬益」，「署」字作「左

：凡此，據墨本校，大關廳志並誤。

初，樹五先生居京師，得蕭石齋先生拓本，與乃姪百舉先生並為跋文，已列入滇釋卷二；惟語焉未詳者，國瑜略為補焉。

按：樊綽雲南志一「貞元十年，南詔立功歸化，朝廷發使冊命，按：舊路疑方有北時，即清溪道。而叩部舊路，按：舊路疑方有北時，即清溪道。其

年七月，西川節度使韋臯，乃遣巡官監察御使馬益，開石門路量

行關」。豆沙關當在唐石門路；馬益七月奉命，統行營兵馬，開路置驛，九月始通也。百舉先生，謂「馬益不見於史」；惟馬益

開路置驛，唐傳未載，而詳於綽書焉。

新唐書南蠻傳「明年按：本紀在貞元十年。夏六月，以祠部郎中袁滋持節

領使，成都少尹龐頤副之，崔佐時為判官，俱文珍為宣慰使，劉

幽岩為判官，賜黃金印文曰：貞元冊南詔印。按：舊唐本紀，賜金印，從韋臯所請也。

袁滋以下姓名，與摩崖合，銜官或詳略，惟未見吐突承確之名；

按：唐書本傳，（卷二〇七）又於段平仲，獨孤郁，孔戣，

裴瑄諸人傳，亦載承確事，百舉先生謂「吐突承確不見於史」者

，非也。地理志戎州下載自總州至陽直岸城路程，曰「貞元十年

，詔祠部郎中袁滋與內給事劉貞諒使南詔由此」，劉貞諒之名，

未見於摩崖及唐書南蠻傳；惟按：新唐書卷二百〇七有劉貞亮傳

曰「本具氏，名文珍，冒所養宦父，故改姓焉」，則貞亮亦作貞

諒，與俱文珍為一人也。

樊綽附錄，記行程，即滋等此行日錄，惟缺其前半截，僅見

「十五日抵寧」，原誤「十九日至曲驛鎮」，「二十一日過吹舍川

」，「二十三日到雲南城」，「二十四日至白崖城」，「二十六

日過太和城」抵南詔建都之陽直岸城，沿途儀仗甚詳。當在十月

，滋等九月過豆沙關，十月下弦始抵大理也。

通鑑卷四百一十二年「初，韋臯開清溪道，以通羣蠻；」樹五先

生，疑袁滋使滇即此道。惟按：地理志舊州下，紀貞元十四年內

侍劉希昂使南詔途程，自清溪關至佉龍驛甚詳，與袁滋所經不同

；則石門道與清溪道有別：一經今之昭通，一經今之建昌，至佉

龍驛始會為一也。而樊志所謂印部舊路，即指清溪路，大中已通，貞元間有事於吐蕃被阻，故復開鮮于仲通下兵南溪後閉絕之石門路也。

樊志四「貞元十年，以尚書祠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袁滋，事俱文珍，劉幽岩，入雲南持節，冊南詔異牟尋為雲南王；」此云冊「雲南王，」而唐書德宗本紀及唐會要「賜異牟尋金印，文曰：貞元冊南詔印，」言之確鑿如此；摩崖「冊南詔，」與唐書合。南語王為詔，義固可通；惟異牟尋之封號為「南詔，」樊志誤也。

## 二 大理工魚

滇南謠曰「大理公魚生子，雞山和尚有妻，」魚名曰「公」，什缸又什「公」解為「牡」，而「公魚」產子極豐，故以巧詞傳聞焉。

按：「公」讀如「工」，字當作「江」，「江」之古音讀「工」，「工魚」即「江魚」也。「江」字後世音變，而「江魚」仍讀「工魚」。「公」同音，故「工魚」亦訛為「公魚」焉。師荔扉有西洱河弓魚詩曰「弓公或異書，」作「弓」，亦「公」音字也。

張志淳南園漫錄二曰「大理出魚細鱗而纖長，不盈尺，腹多

腴而味美，名曰工魚……蓋古韻江有工音，大理自昔曉文義，故用古韻，一誤說是也。桂未谷札樸十「吳才老謂滇呼江為公，故名江魚曰公魚，」家公當為工，江從工得聲也。西洱河所出六七寸之小魚，今俗呼曰工魚。「則工魚之名，已聞於宋，而才老稱之。顧寧人唐韻正一，亦引楊升菴說曰：「今滇人語江為工；」今

白子話猶如此；若讀字，則江河之江，明初陳文修雲南志時，已與工字有別也。顧氏謂古音江讀如工，舉證六十餘事，最為通達。魚之稱至今，此吾滇保存之古音也。

### 芳流雨

通義「江者，頁也，珍物可貢獻也；」則三國讀「江」「公」猶不分也。廣韻「江，古雙切，」仍與「工」為雙聲，而韻部則漸變也。

呂靜韻集，分立東江二部，夏侯詠，陽休之，李季節，杜台卿諸家韻書亦然，則工江韻讀之可分，自晉已如此。唐天寶後裴務齊重訂王仁昫列韻補缺切韻，以江陽唐三部相屬，則時江音與陽韻近，而與工益疏；迄宋吳棫韻補，證古音江讀如工，則江工已顯然可別也，元周德清中原音韻，合江陽為一部焉。——「江」音之逐漸演變，如此。然則，「江魚」之讀「工魚」，當在六朝以前，音讀未變，相沿至今。

多子亦見  
公音見  
張志淳南園漫錄二曰「大理出魚細鱗而纖長，不盈尺，腹多  
音讀未變，相沿至今。

昔年遊大理，投宿沙坪鎮，往觀漁戶網捕工魚，舉手輒數十百；求購，錢一貫，易數十尾，烹食味甚美；當日情景，猶未忘之。沙坪居西洱河入口處，工魚獨出於洱河，而不產於洱海，則江魚之得名，蓋別於洱海所產也。

檀萃滇海虞衡志八「工魚，出大理，長三四寸，滿肚子，可餐嫩肉而陳之；祿勸易龍河亦出此魚。工或為弓，南園錄謂應作

工，工為江，江魚也，此亦牽強；蠻名無正字，「工」字亦無正字。

「萃」以「工」為「江」說為牽強，此不讀書者之所言；至謂「蠻名無正字」，則魯莽之極；滇海虞衡志十三卷，類多如此，竟無一條足取。

○聞萃居滇，傲蕩不羈，遭滇人士逐出境外，其書之荒謬，則無人嚴詞斥之；且既收入二餘堂，問影樓諸刻為未足，後列於雲南叢書，是所不解者也。

### 三 星回節

樹五先生滇釋二曰：「滇土人有以六月二十四日為歲首者，亦有有用二十五日者；驃信詩：不覺歲云暮，感激星回節；蓋即言沿舊之暮歲也。」按：星回節，滇中至今不廢，而未知所自始；

張漢星回節詩序曰：「是節，多引松明樓故事；考滇志漢鄧世忠

殺曼阿娜，欲妻，其妻阿南，赴火死，每年是日，國人哀之，沿為節。又載：武侯南征，是日至滇晚，土人迎以炬。二事最先，且關史節，松明樓不可訓世。」則傳說不一，惟六月下弦，明炬如星，滇南也。

驃信與趙叔達酬唱詩，見太平廣記卷四百八十三引玉溪編事

曰：

南詔以十二月十六日，謂之星回節日，遊於避風台，命清平

官則詩。驃信詩曰：「避風善闡台，按：新唐書南蠻傳「王都羊且

，則善闡在今昆明城附近。」極目見藤越，原注：鄰國之名也。悲哉古

矣！依然烟與月；自我居震旦，原注：謂天子為震旦。按：震旦

切音，與詔相近，詔亦天子也。羽衛類契，伊昔經皇運，艱難仰忠烈；不覺歲云暮，感極

星回節；元昶原注：謂朕曰元，謂卿曰昶。按：新唐傳「王自同一心，

子孫堪貽厥。」清平官趙叔達曰原注：謂詞臣「法駕避星回，

波羅密；大蟲謂之波羅密，亦毗勇猜；原注：波羅虎也，昆野

射野馬，河冰難合，地暖梅先開；下令俚柔洽，原注：俚柔獻

際弄棟，按：樊志弄棟城在姚州縣地，來，願將不才質，千載侍遊

臺。」

按：驃信之稱，累見於史乘，新唐書南蠻傳曰「驃信，夷語

### 芳流雨

君也；「伯希和交廣印度兩道考」巴克君之說，而謂驃信為 Pyu

Shin 寫作 Puhang 之對音；緬語，驃君也；「則驃信之稱，本

為緬語，而南詔用之。其自始，新唐傳曰「元和三年，(八〇八)

異牟尋死，……子尋闔勸立，自稱驃信；」而桂海虞衡志曰「南

詔至會龍而稱驃信，」則有兩說。據唐傳：尋闔勸立之明年(八

〇九)卒，子勸龍晟立；元和十一年，(八一六)拜檢校度使王嵯

巖殺勸龍晟，立其弟勸利；長慶三年，(八二二)弟豐祐

立；唐宣宗崩之年，(八五九)豐祐亦卒，坦綽唐宰相也。會龍立

；則會龍即位，距異牟尋之死已五十一年，南詔稱驃信，唐傳與

范志相差之數亦如之；星回節賦詩之驃信，果為何君？難以斷之

。

新唐傳「初，會龍遣清平官董成等十九人詣成都，節度使李

福將廷見之；成辭曰：皇帝奉天命，改正朔，請以敵國禮見，源

不許；」則南詔至會龍易正朔不臣於唐也。然大理崇聖寺鐘銘

曰：「維建極十二年歲次辛卯三月丁未朔廿四日庚午建鑄，一

渡鐵柱銘文曰「維建極十三年歲次壬辰四月庚子朔十四日癸丑建

立；」建極乃會龍年號，始即位於唐懿宗咸通元年，(八六〇)建

極十二年即唐咸通十二年，建極十三年即咸通十三年，王昶阮福桂馥張道宗諸

人所考年代所紀甲子，銘文並與唐歷全相符合；則董成等所稱之「

亦如此。改正朔，一得相反之鐵證也。會龍雖「僭稱皇帝，建元建極，自

號大禮國」然未嘗易曆朔也。樊志八稱南詔「改年用建寅

之月，其餘節且粗與漢同，惟不知有寒食清明耳；」新唐傳亦曰

俗以寅為正月，四時大抵與中國稍差；」則南詔曆固與中國同，

節令稍差耳。今星回節在每年六月二十四日或二十五日二十六

日，而驃信詩「不覺歲云暮，感激星回節」，知唐之星回節不在六

月，芳流王溪編事所稱十二月十六日者是也；故趙叔達和詩曰「河關

兩難合，地陔梅先開」，此正滇中十二月節候也。惟何以古之星

回節在十二月，而今行之六月？則不得而知也。或謂星回節乃

土人拒迎諸葛武侯，蓋據出師表「五月渡瀘」之語，而謂六月入

大理；然知星回節本在十二月，則「是日迎武鄉，宵光耀人目，

擊濮古遺封，今日沿成俗」張漢詩之說，亦自不能成立也。

### 四大理崇聖寺元聖旨碑

崇聖寺，慶氏所創也；見元泰定李源道碑序。寺前三塔鼎峙，高入雲表，

頂有鐵鑄記曰：大唐貞觀尉遲敬德造」見明嘉靖李元陽碑記。吾滇古刹，國

險所到，莫先於此也。今春三月，重遊大理，得寺內元聖旨碑拓

片；文俚俗，每有不曉其意者，凡十九行，茲錄如左：

「長生天氣力裏，一。大福蔭護助裏，二。皇帝聖旨：軍官人每

根底，軍人每根底，管城子達魯花赤官人每根底，承任使臣

每根底，按：建碑蓋曉諭軍官人們也。宣諭的四聖旨：五——成吉思皇帝，

六按：元月吉歹皇帝，七按：元太宗，一作月薛禪皇帝，八按：元世祖。

澤篤皇帝，九按：元曲律皇帝，按：元武宗。列舉之，蓋聖旨裏：成宗。歷朝頒下文之聖旨也。

——和尚，也里可溫，按：也里可溫，先生元之天主教也。不棟甚麼

差發休按：休字蝕，着者，按：休着，休做也。先生天祝壽者，據下文補。

教徒以祝壽道來。如今依在先十一聖旨體例裏，不棟甚麼差發

休着者，按：休着者，崇國寺碑作「休告十二天祝壽者麼道。麼道，當」，岱嶽碑作「休當者。」

道來。哈刺章按：此地名有的大理崇聖寺裏，有佛學在釋十三主

通和尚每根底，執把的十四聖旨與了也。按：崇聖寺和尚，這的已得聖旨保護。

每的寺院房舍，使臣休安下者，按：使臣不得鋪馬祇應十五休與住寺舍。

者，按：鋪馬不得徵役。崇國寺碑作「祇稅按：稅字蝕，據崇糧休與者應休着者」，岱嶽碑作「休拿者」。

，按：寺產不得什屬寺家的產業，菌林，碾磨，店舖，席，納糧徵稅也。

按崇國寺碑浴房，人口，頭疋，按：頭疋，指牲畜。不棟甚麼，休奪要者；

按：凡屬寺家所有，不得奪取也。崇國寺碑作「不棟是誰，休倚氣力奪要者。」使這和尚每，擬着有，十七

聖旨麼道。按：有違上文數事者，和尚可依旨拒絕。無體例的勾當休崇國寺碑此句作「有呵，遣趕出寺者。」

按三字蝕據做者；若做呵，不怕那甚麼十八聖旨。按：軍官人們，崇國寺碑補不得作無體例的

勾當否則以猪兒年按亥閏七月初五日上都按岱嶽碑有時分寫來

按：聖旨蓋自蒙古文詔令直譯，故多當時俚語，每不可解；

然大體觀之：則述歷朝蠲免各宗教之差役，崇聖寺和尚請頒聖旨

，以告軍官人等，不得住舍，徵稅，掠奪產業，保寺廟之安全也

。此項聖旨，凡宗教得享有之，故各地寺廟多存者：劉侗帝京景

物志。所載崇國寺碑，至正十四年立。顧炎武山東考古錄所載岱嶽廟碑，

文並與大理崇聖寺碑大同而小異；諸家金石錄之書，如：

常山古石志，安陽金石錄，續刻金石萃編，續通志金石略等所載

元聖旨碑，亦此類文章。而滇志及大理志諸刻，不錄此碑，蓋以

其文不典雅而斥之也。

元代蠲免教徒差役，猶可考於載籍者，元典章三十三曰：「

至元十四年十一月，欽奉聖旨，節該成吉思皇帝哈罕皇帝聖旨裏

，和尚，也里可溫，先生，不棟甚麼休着者，告天與俺每祝壽祈

福者麼道的有來。如今依着在先聖旨體例裏，不棟甚麼休着者，

告天與俺每祝壽祈福者。」是元代歷朝聖旨，免和尚，也里可溫

，先生諸教差役，與碑文合。

徵稅，則元代初無優待宗教之例，後始豁免，既又徵收。元

通制條格二十四曰：「元貞元年（一二九五）閏四月，欽奉聖旨：

據中書省宣政院奏：和尚，也里可溫，先生，答失蠻等地糧商稅

，所辦錢物，若不再行明諭，恐在下府，合徵納者，妄作免除

不應納稅者，却行追取，致使僧道人等生受，乞降聖旨事；准奏

，所有條畫，開列於後：——一，西蕃漢兒，畏兀兒，雲南田地

裏，和尚，也里可溫，先生，答失蠻，擬自元貞元年正月已前

應有已未納稅地土，盡行免除稅石；

按：元貞元年正月已前，僧，道，也里可溫，答失蠻，儒人

，凡種田者，白田每畝輸稅三升，水田每畝五升。」今後續置，或影占地土，依例隨地徵稅」。

是雲南教徒之糧稅免收，與江南諸省異；惟自元貞元年以後，則

不得減輕也。通制條格二十九亦曰：「大德八年（一二〇四）四月

初五日，中書有奏：在前中統五年（一二六四）中書省官人每，

世祖皇帝根底奏成吉思皇帝聖旨：僧，道，也里可溫，答失蠻，

種田呵納地稅，買賣呵納商稅，其餘差發免了，者麼道，聖旨有

來；在後，哈罕皇帝（太宗）時分，依着那體來行，自貴由皇帝

（定宗）到今，僧，道，也里可溫，答失蠻，種田呵不納地稅，做

買賣呵不納商稅，依在前體例教納呵！怎生麼道，奏呵教納來。

俺商量來，國家費用的錢糧浩大，近年以來，所入數少，不敷支

用，合依在前皇帝聖旨，已了的僧，道，也里可溫，答失蠻，做

買賣呵教納商稅呵，怎生奏呵！奉聖旨那般者。」僧道之不納糧

稅，由來已久，故申令「教納稅呵！」

惟按：崇聖寺碑，曆朝聖旨，至曲律皇帝為止，立碑應在曲

律皇帝朝；至大四年辛亥，（一二二二）是歲閏七月庚子朔，頒聖

旨於是年，在大德四年後七年，而旨稱「稅糧休與者」，則教徒

征稅，仍未實行也。

元泰定二年（一二三五）李源道大理崇聖寺碑錄序稱「兩被

聖書覆護，寺益顯也」此碑蓋其一也。



楊慎滇載記

滇載記凡本，以喻所知，有升菴著作，楊升菴雜著，續說郭

，廣百川學海，函海，學海類編，古今說海，雲南備徵志諸刻中

收之，記載滇事之書，翻刻以此本為最多，足見世人之推重也。

幼年讀此書，得滇史梗概，亦謂為善本也。昨偶翻篋，讀此書

，覺其書固淺薄無聊，謬誤百出；以升菴一代通學，居滇甚久，

著此書且若是疏陋，亦非初料所及也。茲言南詔王即位年月者數

事，亦見其不稽有至於此者。

1 蒙氏僞稱南詔，實唐貞觀三年也。

按：按諸史並曰「蒙舍詔在諸部南，故稱南詔」，非僞號也。而蒙氏何時稱詔，諸史無明文，升菴何由得而「實」之耶？

按李京書不可據。

2 羅晟僭立，當高宗上元元年。

按：羅晟即邏盛炎，細奴邏之子，唐書亦稱盛炎，樊綽雲南志亦稱邏盛。又據唐書樊志：細奴邏高宗時，武后時入朝，何年「僭立」無徵，升菴為李京所愚，然永徽誤為上元也。

3 晟羅皮之立，當玄宗先天元年。

按：邏盛炎之死，樊志謂在開元初，邏盛卒，新唐書謂炎闔立，炎闔卒始立盛羅皮；則盛羅皮之立，必不在開元前一年之先天元年也。

4 皮羅閣之立，當玄宗開元十六年。

按：唐會要「開元二十六年，封其子皮邏閣越國公，賜名羅閣」；新唐傳「開元末，皮羅閣逐河蠻，取太和城」；則皮羅閣當開元二十六年已在位，然何年立，史亦無明文也。

5 閣羅風之立，以天寶八年。

按：應作載。

按：大理德化碑「天寶七載，先王即世」；樊志「天寶七載

，蒙歸義卒，閣羅風立」；唐會要「天寶七載，歸義卒，其子閣羅風立」；並以閣羅風立在天寶七載，資治通鑑則以為六載，未聞有八載之說。

6 異牟尋以唐代宗大歷十四年嗣立。

按：異牟尋以大歷十四年立，與新唐傳合，惟樊志則謂大歷四年。

按：舊唐書憲宗本紀「元和三年十二月甲子，南詔異牟尋卒

芳流雨天

，仍立其子驃信直蒙闔勸為王」；唐會要「元和三年十二月，以南詔王異牟尋卒，廢朝三日，冊異牟尋之子驃信直蒙闔勸為南詔王」；新唐傳通鑑並同。尋闔勸之立，在元和三年，史籍言之確鑿如此，而升菴妄自立異，抑有所本耶？

8 勸龍晟，以唐永貞元年立。

按：新唐傳「尋闔勸立之明年（元和四年）死，子勸龍晟立」；通鑑「元和四年，雲南王尋闔卒，子勸龍晟立」；則勸龍晟之立，史言元和四年，而升菴以為永貞元年者，何也？

9 勸利，以唐憲宗元和元年立。



按：新唐傳「元和十一年，勸龍晟為弄棟節度王嵯巔所殺，

立其弟勸利」；舊唐憲宗本紀「元和十一年二月戊午，南詔蠻會

晟龍盛卒，」按：晟龍盛為勸龍晟之訛通鑑亦載勸龍晟之死於元和十一年升

菴之不稽甚也。

10 晟祐豐以穆宗長慶四年立。

按：新唐傳「長慶三年，始賜印，是歲死，弟豐祐立；」通

鑑亦載勸利之死豐祐之立於長慶三年，而升菴以為長慶四年。

11 世隆之立，以唐武宗會昌十三年。

按：世隆即龍會，新唐傳曰「會宣宗崩，（大中十三年）使

者哀告，時豐祐亦死，坦綽會龍立；」則會龍之立在大中十三

年；且會昌祚僅六年，何由而得唐武宗會昌十三年耶？

12 隆舜之立，以僖宗乾符四年。

按：隆舜即蒙法，新唐傳「會龍發苴死，子法嗣，」未言其

年；通鑑「乾符四年，會龍卒，子法立；」升菴即據通鑑，惟隆

舜」下注曰：「通鑑作法，誤也；南詔名皆父子相承，世隆之子

曰隆舜近是；」按：蒙法之父名世隆，子名舜化，故改蒙法之名

曰隆舜，以合南詔名號父子相承之例；然史不云乎：「豐祐慕中

國，不肯連父名，」自爾，南詔名號，父子不相承也；通鑑亦載

此事，何升菴既據其書，而不遍觀也。

13 舜化真之立，以唐昭宗乾寧四年。

按：新唐傳「法死，子舜化立，」不言其言；據下文曰「遣

使欵黎州修好，昭宗不答，」則昭宗朝舜化在位，惟何年即位無

徵焉。

升菴所謂「蒙氏自細奴羅至舜化真，十有三世，」其即位之

年如上述；此十三世之紀年，錯誤者七，無根據者四，與史合者

僅二，其事顛倒若此，亦可驚異矣！

### 流雨天 六 德化碑地名

今春，得南詔閣羅鳳朝所立德化碑拓片於大理，碑在大理城

南二十里之帽街，道經其下，徬徨久之。碑字磨滅過半，不能

句讀，而滇繫，金石萃編，滇南古金石錄諸刻，載其全文，蓋據

相傳抄本也；續雲南通志稿藝文志，校諸本異字錄之；雖不知原

文為如是否，亦可得其大體；諸家碑跋，已詳其原委，國諭惟考

訂所見地名數事焉。

1 石橋城 石和子

皮羅閣通中國後，征大理。德化碑曰：

「先詔」按閣羅鳳之父與御史嚴正誨，謀靜邊寇，先王統軍打皮臘閣也。

石橋城，差詔按閣羅鳳也與嚴正誨攻石和子，父子分師，兩殄凶醜，加左領軍衛大將軍。

醜，加左領軍衛大將軍。

按：新唐書南蠻傳上「開元末，按樊志作皮羅閣逐河蠻，敗去皮羅閣逐河蠻，敗去

和城，又襲大釐城守之，因城龍口，按龍首龍夷語坡陀為和，故謂之太和；

和城。「石」字廣韻「常隻切」在禪母，而禪與石三等，唐初猶有不分，按慧琳一切而牀之三等古歸定，按：當在魏則古讀「石」經音義。

字為舌頭音，石和當讀如太和也；則石和子在今大理。石橋城之名，見於樊志曰「閣羅風攻石橋城擒施各皮按施各皮為施浪詔，在鄧川洱源之間。此碑下文亦曰「二河既宅，一諸夷載此事曰「逐河蠻，」則此役皮羅閣由蒙舍城按今蒙化縣。攻東洱河也。

2 越析詔 龍怯河

皮羅閣自城大理，滅五詔，日以驕大，而越析詔主波衝之子贈，携鐸鞘，領部落，渡瀘水，邑於龍怯，按樊志三唐會要九十一復九新唐書南蠻傳上。

遣其子閣羅鳳攻之。德化碑曰：

「越析詔餘孽于贈，恃鐸鞘，按：鐸鞘兵器。新唐書樊志「作騙鐸鞘」舊唐書唐會要作「鐸樂」瀘江；結彼兇渠，擾我邊鄙，飛書遣將，皆輒拒違，詔弱冠

之年，已負英斷，恨茲殘醜，敢逆大隊，固請自征，志在掃平，見于贈之頭，傾伏藏之穴，鐸鞘盡獲，寶物並歸，解君父之憂靜邊隅之稜，制使奏聞，酬上柱國。」

按：此事亦見樊志，唐傳，惟唐傳載此，事於李密失敗後，今據碑文，知事在閣羅鳳未即位前，唐傳失之。越析詔，世人咸以為在今麗江縣境；惟按：樊綽雲南志三曰，「越析一詔也，亦謂之騰些詔，部落在賓居，舊越析州也，去囊葱山一日程；」又

卷三曰「囊葱山在西洱河東隅，河流俯齧山根，……面對賓居越析也；」則囊葱山在西洱江邊，而越析部落離囊葱一日程，越析詔故地，當在今賓川縣屬之賓居也。于贈所居之龍怯河亦作龍怯沙，按沙或為沙；唐書地理志載唐使入雲南之兩道，按一為石門道，河字之誤。並會於法龍驛，即當在龍怯河，按龍怯法龍二唐志且曰「法龍驛距雲南城六十里，」則龍怯河當即今之一抱江也。碑文之瀘水，則所謂之南瀘，見見瀘亦即一抱江；蓋于贈「東北渡瀘」樊志即邑于瀘水之東岸也。以今言，當在鹽豐縣境。

3 瀘水 東瀘 南瀘

閣羅鳳與唐絕，再伐越嶲，遣其子鳳迦異駐兵瀘水。德化碑曰：

瀘江；結彼兇渠，擾我邊鄙，飛書遣將，皆輒拒違，詔弱冠

之年，已負英斷，恨茲殘醜，敢逆大隊，固請自征，志在掃平，見于贈之頭，傾伏藏之穴，鐸鞘盡獲，寶物並歸，解君父之憂靜邊隅之稜，制使奏聞，酬上柱國。」

按：此事亦見樊志，唐傳，惟唐傳載此，事於李密失敗後，今據碑文，知事在閣羅鳳未即位前，唐傳失之。越析詔，世人咸以為在今麗江縣境；惟按：樊綽雲南志三曰，「越析一詔也，亦謂之騰些詔，部落在賓居，舊越析州也，去囊葱山一日程；」又

卷三曰「囊葱山在西洱河東隅，河流俯齧山根，……面對賓居越析也；」則囊葱山在西洱江邊，而越析部落離囊葱一日程，越析詔故地，當在今賓川縣屬之賓居也。于贈所居之龍怯河亦作龍怯沙，按沙或為沙；唐書地理志載唐使入雲南之兩道，按一為石門道，河字之誤。並會於法龍驛，即當在龍怯河，按龍怯法龍二唐志且曰「法龍驛距雲南城六十里，」則龍怯河當即今之一抱江也。碑文之瀘水，則所謂之南瀘，見見瀘亦即一抱江；蓋于贈「東北渡瀘」樊志即邑于瀘水之東岸也。以今言，當在鹽豐縣境。

「乃遣長男鳳迦異，駐軍瀘水，權事制宜。」

按：樊綽雲南志，稱瀘水者有三：——卷一曰「台登城直西

有西望川，行一百五十里入曲羅，瀘水從北來，至曲羅縈迴三曲

；」又卷二曰「有水按即上文源出之西望川台登山，南流過舊州西南至會

諾賧，與東瀘合；東瀘，古諾水也，源出蕃中節度北，謂之諾

江；」按：卷一之瀘水，與卷二之東瀘，當即一水也。源出台登

山之水，即今之安寧河，而與安寧河會於會州，即今之打冲河

；則西望川即安寧河，而東瀘即打冲河也。「東瀘古諾水也，」

水經注作若水，經曰：「若水出蜀郡旄牛徼外，東南至故關爲若

水也，南過越嶲邛都縣西，直南至會無縣淹水東南流注之；」淹

水即西望川，而若水上遊猶稱雅襲江，樊志所謂「若水」與

「襲雅」之音相近；——此今之打冲河唐稱東瀘水者。卷二曰「

蜀忠武侯諸葛亮伐南蠻，五月渡瀘水處，在弄棟城北，今謂之南

瀘；」出師表所謂之「五月渡瀘，」說者不一其地，然綽則以爲

在弄棟城北，弄棟今姚安境，其北有一抱江，——此今之「抱江

唐稱爲南瀘水也。卷二「磨些江源出吐蕃中節度西，共籠川犛牛

石下，故謂之犛牛河，環遶弄視川，南過鐵橋上下磨些部落，即

謂之磨些江，至尋傳（？）與東瀘水合，東北過會同川，總名瀘水

。按：磨些江即金沙江，與打冲河會合，而稱瀘水，水經亦謂

打冲河「東北至犍爲朱提縣西爲瀘江水，」則金沙江自與打冲江

會至與混同會合之一段，稱瀘水也。

新唐地理志「自舊州南四百五十里至瀘州，又南渡瀘水，經

三百五十里至姚州；」又「自舊州四百三十里至河子鎮，又三十

里渡瀘水，又五百四十里至姚州」：此曰瀘水，在舊州南，距姚

州四五百里，乃金沙江也。舊唐書玄宗本紀，天寶十載「鮮于仲

流芳與羅鳳戰于瀘川，官軍大敗，死於瀘水者不可勝數」，楊國

忠傳「戰於瀘南，」而德化碑則作「仲通殊招承，勁至江口，

天又一時中丞大軍出陳江口，」樊志曰「戰於江口；」此曰江口

曰瀘水，亦當爲金沙江也。舊唐書高駢傳「南詔蠻寇舊州，渡

瀘肆掠，」此瀘水，亦指金沙江。又唐會要七十三載張柬之上表

有曰：「延載中，司馬成琛奏請於瀘南置鎮七所，遣蜀兵防守，

而唐地理志有瀘南縣，屬姚州，此亦以金沙江南，而名瀘南也

。則唐之名瀘水者有三，而以稱金沙江之一段者爲習見，德化

碑「風迦異駐軍瀘水」，亦應在金沙江也。

4 昆明 越嶲 台登 邛都

南詔既敗李宓，復取越雋，德化碑曰：

「五年，按天寶十一載南詔稱贊普鍾元年，此贊普五年，即當天寶十五載。(七五六)按吐蕃差御史贊

即羅于恙，結贊救書，曰：「樹德務滋長，去惡務除本，越

雋會同，謀多在我，圖之此為美也。」按閣羅恭奉之命即鳳白稱

遣大軍將洪光乘，杜羅盛，段附克，趙附于，望羅遷，王

羅奉清平官趙佺鄧等，統細于藩，從昆明路及宰相倚祥葉樂

節度尚檢贊，同伐越雋；詔親帥子藩，當在何地越雋固

被修，會同請降無害，子女玉帛，百里塞途，生手積儲，

月館穀。六年，天寶十載漢復置越雋，以楊廷繼為都督，兼固

台登；贊普按吐蕃使來曰：「漢今更置越雋，作爰昆明，若不

再除，恐成滋蔓，」既舉奉明旨，乃遣長男與迦異，駐軍瀘

水，權事制宜，令大軍將楊傳磨侔等，與將與急與如，數

道齊入，越雋再掃，台登滌除，都督具擒，兵士盡虜；於是

，揚兵叩郤，而漢將大奔，迴旂昆明，傾城稽顙；可謂結

繼業，世不乏貧，昔十萬橫行，七擒縱略，未足多也。

按：唐會要載李宓敗後，曰「寇陷雋州及會同軍；」新唐傳

亦曰「會安祿山反，閣羅風因取雋州會同軍，據清溪關，」當即

此事，而碑文獨詳焉。文中，所稱地名，曰越雋，曰會同，曰昆

明，曰台登，曰叩都；除會同一名未見於唐書地理志，其餘並屬

雋州。雋州治設越雋，叩都即上元二年改置之會川，唐會要七十一唐書地理志

台登則且自親元年居雋州。自清溪關至瀘水通南詔，並經此三州

，據地理志：台登距清溪關四百五十里，雋州距台登一百七十里

，會川距雋州約七百九十里，瀘水距會川三十里，以今地名考之

，清溪關在四川漢源縣，則台登當今冕寧縣境，雋州當西昌縣境

，會川當今會理縣境，此三州之位置，約當如是；而昆明唐屬雋

州，當今何地，則待考究也；

舊唐書南蠻傳「西趙蠻……西至昆明，南至西洱河，」新唐書唐會要並同

天則昆明應在西洱河之北，新唐書南蠻傳曰「昆明蠻一曰昆彌，以

西洱河為境，即葉榆河也，距京師九千里，」此文意不甚明，蓋

南詔蠻已據西洱河也，唐會要九十八「昆明國以爨之西洱河為界

，」則昆明蠻南界南詔蠻也。樊志公「昆明城在東瀘之西，去龍口

十六日程，」北有諱苴川，正南有松外城，又正南有龍法河，西

南至小婆城，又西南至大婆城，西北至三探覽，又西北至鐵橋東

城。按：東瀘即打冲河龍口即龍首關，松外城屬姚州，龍法河即

南瀘水，小婆大婆三探覽當在今永寧浪渠等處，鐵橋東城今中甸

縣屬，以昆明城四周地名證之，其地當在今四川屬之鹽源縣也。

新唐地理志「昆明有鹽有鐵，」元和郡縣志「昆明縣鹽井在縣城中，」樊志「昆明城有大鹽池，」並曰有山鹽池，今鹽源縣有黑白鹽井，亦合。昆明以出鹽，且位於舊州，南詔，吐蕃交界，三國必爭，故或屬唐，或沒於南詔吐蕃焉。

5 步頭 南溪 曲靖 會同

閣羅鳳叛唐，唐遣鮮于仲通率兵七萬討之。德化碑曰；

「節度使鮮于仲通，已統大軍，取南溪，大將軍李暉，從會同路進；安南都督王知進，自步頭路進；……仲通大軍已至曲靖，……勁至江口。」

按：此事，諸史載之，惟未言兵分三路耳。碑文所載，步頭一路，會同一路，自南溪經曲靖至江口一路。步頭，蓋自章仇兼瓊謀通安南以開之。元史地理志臨安路建水州，「在本路之南，近接交趾，為雲南極邊治；故建水城，唐元和間，蒙氏所築，古稱步頭，亦曰巴甸，」則步頭在今建水縣。惟伯希和交廣印度兩道考引沙畹說曰：「步頭在今臨安北六十公里之通海縣治，」據伯希和氏書，知沙畹有考訂南詔碑一文，而國瑜未得見，步頭在通海說，亦不審其詳。又伯希和則謂「步頭即為蠻書之賈勇步賈耿之古湧步，」然一地二名，並見於一書，已為未允；且樊志曰

「通海城南十四日程至步頭，按十四日程從步頭船行沿江三十五日

出南蠻，按此處疑奪至夷人不能舟船，多取通海城路賈勇步入直登

州」；……自賈勇步至登州，亦是水路，即順紅河（富良江）而

下也。樊志此文，當有訛奪，然已明言賈勇步與步頭為不同路也

。然則，步頭竟在何處？尙無可為確證者，姑從元史地理志說。

李暉進兵之會同，於唐書地理志無徵，惟唐書要及新唐傳並曰「

陷舊州會同軍，」德化碑亦越舊會同並舉，則會同當與舊州近；

而樊志道金沙江「與東瀘水合，東北過會同川；」疑會同川為今

之南溪河，而會同即在會同川之旁。通鑑至德元年考異曰：「取

天舊州會同軍云云，蓋二國兵共陷舊州也；」然會同為地名，不能

以為意字。六寶末，南詔伐舊州而達會同，德化碑於十五載之出

征曰「同伐舊州，圍逼會同，」十六年之出征則曰「越舊（舊州）

再掃，台登滌除，於是揚兵印都，廻旆昆明，」又不言會同，則

印都亦名會同，亦屬可能，惟無確證耳。然會同在今會理縣屬，

則可知也。南溪即戎州，唐初置南溪郡，後改戎州，戎州即今四

川之宜賓縣境。曲靖二州，在南溪西南；唐書地理志曰「曲州本

恭州，故朱提都，北接協州，」又曰「靖州析協州置，」則二州相

接，故多稱曲靖。地理志又稱：「總南七十里至曲州，」新唐南

蠻傳「總州居戎州西南，」則總州當今慶符縣，而曲州又其南七十里，疑當今慶符或連筠縣屬。今霑益縣南有曲靖縣，則非其地也。仲通自南溪經曲靖直達江口，當姚州境則溯江而上，李暉取清溪道，南下也。

德化碑所見地名，尚有劍川，拓東城，安寧，浪寧，隆州，

無待申說；南寧州，求州，黎州，螺山，則待作東舉一文言之。

抄出此六事，惟以札記片斷，連綴一事，佈局頗未周密；且以事煩，時作輟，行文且不一致也；猶待異日修之正之。

九月九日，國瑜附記。

### 「日本將東北割裂為十省」

日本為防我東北民衆抗，將東四省割裂為十省（興安省在外）計一百六十二縣茲分誌其省縣名於后：

（\*號為省會）

一奉天省（三十縣）：復縣，蓋平，營口，海城，遼陽，遼中，新民，\*瀋陽，本溪，撫順，興京，（即新賓），遼原，海龍，柳河，金州，濛江，輝南，西安，西豐，鐵嶺，開原，法庫，康平，梨樹，雙山，遼源，通遼，康平，東豐。

二錦州省（十二縣）：綏中，興城，錦西，\*錦縣，義省，朝陽，阜，北鎮，營山，台安，黑山，彰武。

三安東省十二縣：莊河，岫巖，\*安東，鳳城，寬甸，桓仁，輯安，通化，臨江，長白，撫松，安圖。

四吉林省：十七縣；敦化，樺甸，蛟河，磐石，\*吉林，舒蘭，雙陽，伊通，九臺，懷德，長春，長嶺，乾安，扶餘，農安，德惠，榆樹，

### 芳流雨

五間島省四縣：琿春，汪清，\*延吉，和龍。

六濱江省廿八縣：肇州，肇東，安達，青崗，望奎，蘭西，海倫，綏化，呼蘭，\*濱江，雙城，阿城，賓縣，五常，珠河，章河，延壽，寧安，穆稜，東寧，密山，虎林，木蘭，巴彥，東興，慶城，鐵嶺，綏化。

七三江省（十四縣）：方正，通河，勃利，依蘭，鳳山，湯源，\*佳木斯，寶清，富錦，綏濱，同江，饒河，撫遠，蘿北，

八黑龍江省（二十五縣）：瞻榆，開通，突泉，洮南，洮安，安廣，大賚，泰來，泰康，景星，\*龍江，（齊齊哈爾）甘南，富裕，林甸，依安，明水，拜泉，克山，克東，通化，北安鎮，訥河，德都，嫩江，龍鎮。

九黑河省八縣：佛山，烏雲，遜河，奇克，\*黑河，呼瑪，鷓浦，漠河。

十熱河省十二縣：凌南，青龍，凌源，建平，平泉，\*承德，灤平，豐寧，隆化，圍場，寧城，赤峰，